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没有 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2年1月14日召开第四 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,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, 公司 1 名激励对象离职以及 1 名激励对象当 选为公司监事,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,同意将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 权的股票期权 25 万份进行注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在《证券 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 上披露的《关于 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2-004号)。

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宜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 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9号一股权激励》、《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 公司章程》、《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(草案)》、 《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等有 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。本次注销的股票期权不影响公司股本,公司股本结构 未发生变化。

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,上述公司25万份股 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22年1月21日办理完毕。

特此公告。

永和流体智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月21日